證道經文：路加福音 16:1-15 (應節儀文 20C); 證道題目：善用錢財;
2025 年 9 月 21 日；台灣白河路德會榮恩堂；講員：白霈德牧師

願恩惠、憐憫、平安，從我們的父上帝並主耶穌基督歸於你們(提前 2:2)。阿們。我們今天的經文---路加福音 16:1-15---不是很容易明白的。為了幫助我們了解整段，我們可以先注重一下這段可能是最關鍵的一節---第 13 節：耶穌說：「一個僕人不能侍奉兩個主，不是惡這個愛那個，就是重這個輕那個。你們不能又侍奉上帝，又侍奉瑪門」(路 16:13 和合本)。

可以說在這裡，耶穌指出兩種不同的人。一種是侍奉瑪門---就是錢財---的，另外一種就是侍奉上帝的。人不可能同時有兩個不同的主---兩個不同的神。錢財就是其中一個---也是非常普遍的一個---假神。非常多人就是在侍奉它，而不是在侍奉唯一的真神。當然，這個區分也就是非基督徒與基督徒的區分。基督徒所侍奉的主就是三一真神。非基督徒當然沒有侍奉祂。錢財反而就是他們常常所侍奉的。好，所以，今天這整段經文的前提或背景就是有這兩種不同的人。

那麼，為了總結今天的經文，我所定的證道題目是「善用錢財」。在我們這段，第 1-9 節，耶穌要給我們兩種不同「善用錢財」的例子。第一個例子---就是第 1-8 節的比喻---是困擾很多人，因為這比喻裏面的主人是誇獎他不義的管家。耶穌自己好像也誇獎他。我現在再念一次：

「耶穌又對門徒說：『有一個財主的管家，別人向他主人告他浪費主人的財物。 主人叫他來，對他說：「我聽見你這事怎麼樣呢？把你所經管的交代明白，因你不能再做我的管家。」那管家心裡說：「主人辭我，不用我再做管家，我將來做什麼？鋤地呢，無力；討飯呢，怕羞。我知道怎麼行，好叫人在我不做管家之後，接我到他們家裡去。」於是，把欠他主人債的一個一個地叫了來，問頭一個說：「你欠我主人多少？」他說：「一百簍油。」管家說：「拿你的帳，快坐下寫五十。」又問一個說：「你欠多少？」他說：「一百石麥子。」管家說：「拿你的帳，寫八十。」主人就誇獎這不義的管家做事聰明，因為今世之子在世事之上，較比光明之子更加聰明』」(路 16:1-8 和合本)。

哇！怎麼理解？最重要的一節可能就是最後一節。耶穌說，第 8 節：「主人就誇獎這不義的管家做事聰明[或『精明』可能是更好的翻譯]，因為今世之子在世事之上，較比光明之子更加[精明]。』」耶穌的比喻都在談「今世之子」---就是非基督徒---就是有瑪門(錢財)當他們主的人---也就是只有看重這世界上的事的人---就是不考慮或根本不了解永恆的事的人。那麼，你如果是這樣的人的話...你如果是在那個世界觀裏面...那麼，你就可以說那個管家就是「善用錢財」，因為對那種人來說，錢財是主，是一切的；那管家就是好好地使用它，為了他今世的好處。他真的很精明，並且耶穌甚至說那個管家在他那個「非基督徒」的領域裏面，他用錢財的精明比基督徒在他們基督徒的領裏面是更加精明的。

是的。耶穌就是在說很多非基督徒是非常會使用錢財。可以說這是理所當然的，因為他們只有錢財---他們的主、他們的假神只不過是那錢財而已，所以，他們當然會用各種方法讓他們的錢財多一些---就是非常會「善用錢財」。那麼，當然，也可以說真正的情況是非基督徒是最不會用錢財的人，因為他們把錢財當做他們的神。但是，對他們來說---為了他們錯誤的目標---他們很會。

那麼，我們基督徒呢？耶穌好像在說，如果非基督徒很會「善用錢財」，我們基督徒...雖然我們常常沒有...但是，我們基督徒更應該善用錢財。當然，我們「善用」的方式是跟非基督徒「善用」的方式非常不一樣的。但是，我們更應該正確地善用錢財，因為我們了解錢財真正的角色是什麼---它不是我們的主，我們的神；錢財只不過是上帝所託付給我們的，要我們好好地當上帝的管家，為了用來幫助別人，而不是為了自己一直增加，或一直享受。所以...耶穌接下，第 9 節，就說：「我又告訴你們：要藉著那不義的錢財結交朋友，到了錢財無用的時候，他們可以接你們到永存的帳幕裡去」(路 16:9 和合本)。

那麼，耶穌這句話有幾個地方應該多解釋一下。首先，祂說我們應該「藉著不義的錢財結交朋友。」錢財自己本身不是不義的---它是中性的...但是，它常常是被用來做不義的事...所以，耶穌的意思比較是說我們要藉著常常被用來做不義的事的錢財結交朋友。那麼，用錢財「結交朋友」這是什麼意思？耶穌的意思最有可能是周濟窮人。聖經好多這樣的例子。耶穌自己在路加福音兩章後也就告訴一位很富足的人他應該「變賣[他]一切所有的，分給窮人」(路 18:22 和合本)。那麼，如果這是耶穌在我們今天經文的意思的話，接下我們中文和合本聖經所翻譯的「他們可以接你們到永存的帳幕裡去」反而應該被翻譯成 (並且，原文希臘文真的可以這樣翻譯)：「你們會被歡迎[就是被上帝歡迎]到永存的帳幕裡去。」這樣的翻譯會是比較好，因為你所幫助的窮人不一定是基督徒，會到天堂去，在那裏可以歡迎你。那麼，耶穌的意思當然不是說，你幫助窮人會讓你賺得天堂。不是。但是，幫助窮人是「以悔改的心相稱的果子」 --- 就是基督徒當葡萄樹基督的枝子所會結出的果子。並且，你這枝子有一天---在末日的時候---就是當錢財已經是任何作用都沒有的時候---在那時候，上帝就會歡迎你到天堂永恆的帳幕裏去。

所以，周濟窮人是耶穌講「用不義的錢財結交朋友」最自然的意義或應用。但是，另外一個可能的意思---也是很適合我們台灣情況的應用---是這個：當我們把錢財用來為了好好自己跟非基督徒傳福音的時候，或支持整個教會認真地跟非基督徒傳福音的時候...當聖靈使一些所聽到福音的人想信耶穌的時候，他們就是會將來在天堂與我們同在的。當時，他們就會歡迎我們與他們一起享受天堂的帳幕。這解釋或應用也是不錯的。

好。所以，這麼做---用錢財幫助人---無論是幫助他們身體或靈魂的需要---基督徒這樣做就是「善用錢財」。我們接下要繼續看我們的經文---第 10-13 節。因為時間的關

係，我們沒有辦法好好地看每一節，但是，我們可以了解在每一節，耶穌都是在形容差不多一樣的事實---是這個：人怎麼使用世上的東西---像錢財---就會顯露他們屬靈的請況是什麼。這兩者是分不開的---像一個葡萄樹的枝子包括它所結的果子就是連接於那葡萄樹的樹幹。

好，我現在再念一次...從第 10 節開始：「人在最小的事上[就是屬於世界的事上]忠心，在大事上[就是屬靈的事上]也忠心；在最小的事上不義，在大事上也不義。 倘若你們在不義的錢財上不忠心，誰還把那真實的錢財託付你們呢？倘若你們在別人的東西上不忠心，誰還把你們自己的東西給你們呢？ 一個僕人不能侍奉兩個主，不是惡這個愛那個，就是重這個輕那個。你們不能又侍奉上帝，又侍奉瑪門」(路 16:10-13 和合本)。

好，這段對我們來說是蠻嚴肅的律法，因為我們常常就是沒有那麼地「善用錢財」。我們的行為也常常就不是一位基督徒應該有的行為。我們就是不配上帝屬靈的恩典與拯救。 我等一下要回到這點...但是，我們先看完我們今天這段經文。

剩下是第 14 與 15 節。我先再念一次：「法利賽人是貪愛錢財的，他們聽見這一切話，就嗤笑耶穌。耶穌對他們說：『你們是在人面前自稱為義的，你們的心，上帝卻知道。因為人所尊貴的，是上帝看為可憎惡的』」(路 16:14-15 和合本)。哇！好嚴肅！法利賽人的問題就是很多。首先，他們是貪愛錢財的！他們就是有瑪門錢財當他們的主人，他們的假神。他們明明不信靠真神---他們就是激烈地拒絕道成肉身聖子上帝耶穌。他們就是非基督徒，就是在那最基本方面錯用錢財的。

接下，耶穌說他們「是在人面前自稱為義的。」一個原因他們是自稱為義的是因為他們以為他們「多錢財」的情況就是上帝對他們的肯定---他們認為他們的富有就是上帝所給他們的教導與生活的「按贊」。但是，這觀念是完全錯誤的。在我們下禮拜的經文這點我們也就會看得非常清楚。最後，耶穌說，法利賽人的心「上帝卻知道。因為人所尊貴的，是上帝看為可憎惡的。」法利賽人的心又是貪愛錢財的，又是高傲，自以為義的。上帝就是憎惡這些的。

好，這樣就結束我們今天的經文。是很不容易的一段。也是應該會顯露我們的罪的一段。我們基督徒太受外面世界的影響---非基督徒的世界觀---包括錯誤地注重錢財的罪。我們太容易認為錢財是非常、非常重要的。有了它，就什麼都不怕，沒有它，就沒有盼望。我們太信靠錢財，也太想要更多錢財。我們雖然是基督徒---我們所有的就是那一位真神。但是，我們的觀念、我們的行為常常是比較像那些有瑪門錢財當作他們的主，他們的神的人，他們的觀念與行為。我們跟法利賽人一樣，是貪愛錢財的，也是自私的，沒有那麼想要跟別人分享，包括適合地，有智慧地周濟窮人。求主憐憫我們這些罪人。

但是，感謝主。我們的主上帝就是一位憐憫我們罪人的上帝。有一次，摩西與上帝在西奈山上的時候，摩西向上帝說：「求祢顯出祢的榮耀給我看。」耶和華上帝回應說，「摩西，你不能看見我的面，但是你可以看我的背。」接下，當耶和華經過摩西的時候，讓他看見祂的背的時候，耶和華就說：「耶和華，耶和華，是有憐憫有恩典的上帝」(出 33:18 – 34:6 和合本)。上帝這樣自己就說祂是一位有憐憫、有恩典的上帝。有了祂當我們的上帝真好！

其實，我們也可以「借用」我們今天的經文來看我們的上帝如何真的是一位憐憫我們的上帝。我給這段經文的總結就是「善用錢財」。那麼，誰的「錢財」最多呢？可以說當然就是上帝---就像上帝在詩篇所說的：「千山的牲畜[都]是我的」(詩 50:10 和合本)。宇宙所有一切的當然都是上帝的。那麼，上帝是怎麼樣「善用」祂的這些豐富呢？我現在就連續念四段經文...這些經文就會讓我們知道。

先是從哥林多後書第 8 章：「你們知道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他本來富足，卻為你們成了貧窮，叫你們因他的貧窮可以成為富足」(林後 8:9 和合本)。接下，從羅馬書第 8 章：「上帝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羅 8:32 和合本)。還有約翰福音第 10 章：好牧人耶穌說：「我父愛我，因我將命捨去，好再取回來。沒有人奪我的命去，是我自己捨的。我有權柄捨了，也有權柄取回來，這是我從我父所受的命令」(約 10:17-18 和合本)。最後一段剛好是從我們今天的書信，提摩太前書，第 2 章：上帝「願意萬人得救，明白真道。因為只有一位上帝，在上帝和人中間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為人的基督耶穌， 他捨自己做萬人的贖價，到了時候這事必證明出來」(提前 2:4-6 和合本)。

所以，上帝是如何「善用[祂的]錢財」呢？祂就是用祂自己的身體當作我們這些被我們的罪、也被撒旦所捆綁的人的贖價。這對我們罪人來說一定是最，最善用錢財的方法---因著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救贖大功，我們的罪蒙了赦免，我們與聖潔的上帝完全和好了，我們已經有永生了！

另外...在我們今天經文的比喻裏面有那位管家...他把人家所欠主人的債減少很多---一個從 100 變成 50。另一個從 100 變成 80。但是，耶穌對我們罪人來說比那管家好太多了！因著我們的罪，我們本來欠聖潔的上帝一個我們永遠在地獄裏面根本還不玩的債。但是，因著祂無價寶血贖價的緣故，耶穌就把我們這麼大的賬單寫成〇。我們這樣就被完全釋放了---是完全自由的！我們已經與聖潔的上帝完全和好了！真是憐憫。

今天早上憐憫我們的上帝當然繼續憐憫我們。祂再一次地赦免我們的罪，並再一次地「善用」祂的「錢財」。祂把祂受死又復活的身體與祂無價的寶血白白賜給我們吃喝。祂真的與我們同在並再一次地赦免我們的罪。

我們若回到我們今天的經文，這段經文本身主要是律法。這段顯示了我們太愛錢財的罪，我們常常沒有善用錢財的罪。但是，這段也是上帝給我們基督徒美好的旨意---上帝就是要我們這麼做---善用錢財。當我們這麼做的時候這也是好的。我們基督徒也可以這麼做。也只有我們基督徒真正可以這麼做。我們基督徒已經從上帝領受了那非常豐富的恩典。並且，這恩典不僅是赦罪、永生的恩典。我們生活每天所需要的上帝也都賜給我們。我剛才念的羅馬書第 8 章的經文說：「上帝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豈不也把萬物和他一同白白地賜給我們嗎？」(羅 8:32 和合本)。耶穌自己也說如果天上的飛鳥、野地的百合花上帝都照顧了，祂當然更會照顧祂所疼愛的兒女(參太 6:25-34)。

我們基督徒從上帝所領受的實在太豐富了。我們什麼都不缺。因此，我們可以...我們非常可以善用上帝所託付給我們的錢財。我們不用自己一直想要為自己收拾更多、更多。我們可以...我們非常可以把上帝所豐富給我們的用來跟別人分享。我們可以用我們的錢財來幫助我們周圍人身體與靈魂的需要。這沒有那麼難。我們就去做吧。阿們。上帝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裏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腓 4:7 和合本)。阿們。